关于旗下基金在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业务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华财富”）签署销售协议并协商一致，如下基金将于2021年2月3日起在通华财富开通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业务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安宏观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0001
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0101
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740601 B:740602
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00496 C:002071
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281 C:002072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146 C:002147
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57
长安泓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4897 C:004898
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4907 C: 004908
长安鑫旺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049 C:005050
长安鑫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186 C:005187
长安裕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343 C:005344
长安裕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341 C:005342
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477 C:005478
长安裕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88 C:005592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345 C:005346
长安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743 C:005744
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371 C:006372
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958 C:009959

一、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通华财富申购（包含定投）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通华财富活动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12-5899

公司网址：www.tonghuafund.com

2、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688

网站：www.changan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通华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3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186，以下简称“淳厚信睿”）参与了新股创识科技(300941.SZ)的发行。上述新股的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人。

鉴于本次新股发行定价合理，具有一定投资价值，本公司经审慎研究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参与了上述新股的发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获配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名称	证券代码	获配基金	发行价格（元）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创识科技	300941.SZ	淳厚信睿	21.31	3989	85005.59

本基金参与本次发行过程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3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02月0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purekindfund.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0-973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03日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2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6号），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4日（星期四）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2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4日9:15-9:25，9:30-11:30和13:0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4日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增资全资孙公司深圳市天联终端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注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

请见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注2：提案3属于特殊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注3：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1、审议《关于公司增资全资孙公司深圳市天联终端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2、审议《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议案》	√
3.00	3、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机构投资者出席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2月2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2月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公司证券管理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海龙

（2）联系电话：010－58300807

（3）传真：010－58300805

（4）邮编：100088

5、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附件一：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29”，投票简称为“天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累计投票议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个人）出席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同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单位）的授权代表酌情决定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1、审议《关于公司增资全资孙公司深圳市天联终端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2、审议《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议案》	√			
3.00	3、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的正式书面授权人签署。如持有人为公司或机构，则授权委托书必须盖上公司或机构印章，或经由公司或机构负责人或正式授权人签署。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21-005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部分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家驹先生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樊家驹先生与湖州国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国赞”）协议转让股份事宜已经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樊家驹先生协议转让股份情况概述

2020年12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家驹先生与许广彬先生、湖州国赞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部分东方材料股份进行转让。其中湖州国赞受让数量为8,624,002股，占公司总股本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1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东方材料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及《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1年2月2日，樊家驹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其与湖州国赞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三、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股东股份持有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涉及要约收购。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樊家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600,4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29%；湖州国赞持有公司股份8,624,0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

本次股票完成过户登记前后，樊家驹先生和湖州国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过户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过户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樊家驹	无限售流通股	62,224,429	43.29%	53,600,427	37.29%
湖州国赞	无限售流通股	0	0	8,624,002	6%
小计	/	62,224,429	43.29%	62,224,429	43.29%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1-01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电气转债”到期赎回结果及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到期赎回数量：1,342,153,000元（13,421,530张）

●到期赎回兑付总金额：1,430,735,098.00元

●资金发放日：2021年2月2日

●可转债摘牌日：2021年2月2日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4号文核准，于2015年2月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60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2015年2月2日至2021年2月1日），2015年2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气转债”，债券交易代码“113008”，转股期为自2015年8月3日至2021年2月1日。

自2021年1月19日起，“电气转债”停止交易。自2021年2月2日起，“电气转债”停止转股，“电气转债”（代码：113008）和“电气转股”（代码：191008）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二、可转债到期赎回情况

“电气转债”自2015年8月3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1年2月1日（到期日）共有4,657,847,000元人民币已转为本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903,762,291股。本次到期赎回的本金为1,342,153,000元人民币，到期赎回总额为1,430,735,098.00元人民币（含税），已经于2021年2月2日兑付完毕。

三、股本变动结构表

截至2021年2月1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1年2月1日）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77,272,895	524,618,191	14,701,891,086
1、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	11,252,790,895	524,618,191	11,777,409,086
2、无限售条件流通H股	2,924,482,000	0	2,924,482,000
二、限售流通股	1,004,080,006	0	1,004,080,006
总股本	15,181,352,901	524,618,191	15,705,971,092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仇立平

电话：021-3326 1888

传真：021-3469 5780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0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1年2月 2日，本次会议在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朝晖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任免的提案。会议同意聘任齐冰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何方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总经理任免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免的提案。会议同意聘任陈伟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齐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免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提案。会议同意聘任朱松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提案。会议同意聘任袁星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金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次会议听取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2020年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附件：

齐冰先生个人简历

一、基本情况

齐冰，男，汉族，民盟盟员，197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4年7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经济师职称。

二、主要学习经历

1990.9-1994.7，就读于陕西工商学院工业外贸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2010.9-2013.12，在西安交通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硕士学位，在职攻读。

三、主要工作经历

1994.7-1997.7，在中谷粮油集团中实实业公司工作；

1997.7-2000.12，在陕西信托公司西安东新街营业部工作；

2001.1-2001.8，在西部证券西安东新街营业部工作；

2001.8-2002.4，在西部证券投资管理总部担任交易员；

2002.4-2004.6，在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先后担任投资经理助理、研究员；

2004.6-2005.3，在西部证券投资管理总部先后担任研究员、投资经理；

2005.3-2006.12，担任西部证券银证通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2006.12-2008.5，担任西部证券西安吉祥路营业部副总经理；

2008.5-2009.7，担任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09.7-2009.8，担任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

2009.8-2012.12，担任西部证券上海第二分公司总经理；

2012.12-2019.3，先后担任西部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4.11-2019.3，担任西部证券监事；

2019.3-2020.12，担任西部证券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2019.7至今，担任西部证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齐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伟先生个人简历

一、基本情况

陈伟，男，汉族，中共党员，197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5年7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资格，工程师职称。

二、主要学习经历

1991.9-1995.7，就读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2002.9-2004.8，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研究生班学习，结业。

三、主要工作经历

1995.7-2001.1，在陕西证券西五路营业部任电脑部经理；

2001.1-2005.9，在西部证券西安西五路营业部任电脑部经理；

2005.9-2011.2，在西部证券稽核部担任信息技术审计岗；

2011.2-2012.9，在西部证券董事会办公室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助理；

2012.9-2014.1，担任西部证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14.1-2016.3，担任西部证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6.3至今，担任西部证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019.9至今，担任西部证券（西安）投资有限公司合规风控总监。

陈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朱松先生个人简历

一、基本情况

朱松，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0年8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

二、主要学习经历

1996.9-2000.7，就读于华南理工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三、主要工作经历

2000.8-2007.10，担任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国际业务部外汇及衍生品交易员；

2007.10-2014.1，历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金总部营销主管、资金总部资管团队主管、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处非标及外币投资团队主管；

2014.1-2020.10，历任东方证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管理总部总经理；

2016.2-2020.10，担任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2019.4-2020.10，担任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20.11至今，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朱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袁星先生个人简历

一、基本情况

袁星，男，汉族，群众，1986年8月出生，2007年9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二、主要学习经历

2004.9-2008.7，就读于西北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三、主要工作经历

2007.9-2013.3，在西部证券西安莲湖路第一营业部先后担任实习生、客户经理、综合业务岗、信息咨询岗；

2013.4-2017.7，在西部证券西安莲湖路第一营业部担任大堂经理兼合规风控经理；

2017.7-2020.6 ，在西部证券财富与运营管理部先后担任业务督察岗、区域督导专员；

2020.7-2020.11，在西部证券财富管理部担任综合管理部经理；

2020.11至今，担任西部证券证券事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袁星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09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2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总经理任免的提案》。公司原总经理何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何方先生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何方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根据公司董事长徐朝晖女士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齐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对何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所付出的不懈努力和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免的提案》。因公司原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齐冰先生任职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审议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提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各项任职条件，聘任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杨金铎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杨金铎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袁星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袁星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袁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袁星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联系电话：029-87211007

传 真：029-87406259

邮 编：710004

工作邮箱：yuanxing@xbmail.com.cn

袁星先生个人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2月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11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凯龙转债”的议案》

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2月1日连续二十一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6.67元/股的130%（即8.67元/股），已经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董事会同意行使“凯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凯龙转债”。

《关于“凯龙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2月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凯龙转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2月1日连续二十一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6.67元/股的130%（即8.67元/股），已经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监事会同意行使“凯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凯龙转债”。

三、备查文件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凯龙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凯龙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

2、“凯龙转债”赎回日：2021年3月24日

3、“凯龙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0%，且当期利息含税）。

4、“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日：2021年3月24日

5、“凯龙转债”停止转股日：2021年3月24日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29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年3月31日

8、“凯龙转债”拟于2021年3月24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凯龙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凯龙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9、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仍未实施转股的“凯龙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凯龙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10、“凯龙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凯龙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1年2月1日收市后，“凯龙转债”收盘价为270.146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凯龙转债”，将按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截至 2021年2月1日收市后距离 2021年 3月23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31个交易日，特提醒“凯龙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19号”文核准，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公开发行了3,288,548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2,885.48万元，“凯龙转债”于2019年1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并于2019年6月27日起进入转股期。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凯龙转债” 初始转股价格为6.97元/股。2019年6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凯龙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77元/股。2020年7月15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凯龙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67元/股。

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2月1日连续二十一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6.67元/股的130%（即8.67元/股），已经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凯龙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凯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凯龙转债”进行全部赎回。

2、赎回条款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含息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凯龙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为100元）；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1.0%；

t为计息天数：从上一个付息日（2020年12月2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1年3月24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93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利息IA=B×i×t/365=100×1.0%×93/365=0.25元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25（元/张）

对于持有“凯龙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0元；对于持有“凯龙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5元；对于持有“凯龙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5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凯龙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1年2月3日至2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凯龙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凯龙转债”拟于2021年3月24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凯龙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凯龙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3）2021年3月24日为“凯龙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凯龙转债”。自2021年3月24日起，“凯龙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凯龙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4）2021年3月29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5）2021年3月31日为赎回款到达“凯龙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凯龙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凯龙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林宏余平

电话：0724-2309237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凯龙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停止交易日（2021年3月24日）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内，“凯龙转债”可正常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凯龙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凯龙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2、“凯龙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内，“凯龙转债”可正常转股。

3、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凯龙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4、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四、备查文件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提前赎回“凯龙转债”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上海市君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6、《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凯龙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委托贷款概述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化工”）经营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银行向天宝化工发放不超过15,000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1年，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委托贷款由天宝化工依据实际情况申请，由公司进行办理，最终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的日期为准。

上述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委托贷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168693189E

住所：平邑县城蒙阳南路西327国道北

法定代表人：李兴叶

注册资本：叁亿零贰佰伍拾叁万壹仟陆佰柒拾伍元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生产膨化硝铵炸药、乳化炸药（胶状）、中继起爆具、工业导爆索、塑料导爆管、多孔粒状铵油炸药（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上述相关的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制造及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天宝化工59.08%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宝化工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0,170.75	148,452.54
负债总额	100,702.53	130,670.27
净资产	49,468.22	17,782.27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4,111.62	41,209.81
净利润	-6,543.91	-9,673.82

注：2020年12月31日数据未审计。

三、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合同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四、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及逾期未收回情况

截止本委托贷款事项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委托贷款授权额度累计为43,500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25.39%。

截止本委托贷款事项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委托贷款余额为33,600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19.61%。

除了对控股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委托贷款，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五、本次委托贷款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天宝化工可持续发展，公司本次对天宝化工提供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为天宝化工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和整体利益。

天宝化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还款来源为其销售收入，委托贷款风险可控，不存在回收困难及逾期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后续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及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促进其稳定健康发展。

六、备查文件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